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rizon Robotics
地平线*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
授出獎勵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10月26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向219名承授人授出相當於37,759,920股相關B類普通股的獎勵，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獎勵詳情

授出日期：	2026年10月26日
所授出獎勵相關的B類普通股數目：	相當於將予發行的相關新B類普通股相同數目的合共37,759,920份獎勵已授予本集團219名僱員。
就獎勵相關B類普通股應付的購買價：	零
接納授出時應付的對價：	於接納獲授的獎勵時，各承授人將支付1.00港元
於授出日期B類普通股收市價：	每股B類普通股3.83港元

獎勵的歸屬期：	授予承授人的獎勵的總歸屬期(即授出日期至最後歸屬日期的期間)介乎約44個月至58個月，其中獎勵可分批歸屬。 第一批授予承授人的獎勵可於授出日期起12個月內歸屬，總歸屬期超過12個月。
績效目標：	於授出日期授出的獎勵的歸屬不受任何績效目標所規限。
回補機制：	倘： (i) 任何承授人因故或以並無發出通知或作出付款代替發出通知的方式終止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的僱傭或合同委聘而不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 (ii) 任何承授人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或香港有關其誠信或誠實的相關法律法規； (iii) 任何承授人涉及接受或索要賄賂、貪污、盜竊、洩露任何商業或技術機密，或開展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有關人士)合理認為損害本集團利益或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負面影響的任何關連交易或其他違法行為或不當行為； (iv) 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有關人士)合理認為任何承授人無法履行或無法妥為履行其職責，因此導致對本集團造成嚴重不利後果；或

(v) 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有關人士)合理認為，任何承授人涉及任何嚴重不當行為或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或授出獎勵附帶的任何條款或條件，

董事會可於發生適用的扣減及／或回補事件(如嚴重不當行為、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及欺詐)時，全權酌情決定將該等扣減及／或回補條款應用於有關承授人的任何獎勵或授出要約。

財務資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安排向任何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購買B類普通股。

授出獎勵的理由

向承授人授出獎勵旨在激勵及獎勵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並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以鼓勵彼等為提升本公司價值而努力。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涉及的相關B類普通股總數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授予服務提供者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涉及的相關B類普通股總數分別不得超過B類普通股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5%及1%。於本公告日期及經計及於授出日期授出該等獎勵後，336,437,055股及128,798,660股相關B類普通股將分別根據上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用於日後授出。聯交所先前已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B類普通股上市及買賣。

據本公司所深知，(i)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當中任何一方之聯繫人；(ii)概無承授人為獲授予及將獲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1%個人限額（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03D(1)條）的參與者；及(iii)概無承授人為獲授予及將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總數的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03A(1)條）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03A(1)條）。授出獎勵無需經股東批准。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或用語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獎勵」	指	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有關人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任何股份獎勵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一股一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Horizon Robotics，一家於2015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B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授出日期」	指	2026年10月26日
「承授人」	指	於授出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獲授予合共37,759,920份獎勵的219名本集團僱員，或根據文義所指其中的任何一名僱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之一），以及按文義所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及彼等的前身（如有）所經營的業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Horizon Robotics
地平线*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凱博士

香港，2026年10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余凱博士、黃暢博士、徐健博士及陳黎明博士；(ii)非執行董事李良先生、劉芹先生、André Stoffels博士及張堅俊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浦軍博士、吳迎秋先生、Katherine Rong XIN博士及張亞勤博士。

* *僅供識別*